附件3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全区驻镇帮镇扶村工作队干部、驻村第一书记工作补贴、乡镇补贴经费（梅江区）

项目总金额 ：148.8万元，其中：省财政拨款：0万元 ；市财政拨款：0万元；区财政拨款 ：148.8万元；其他资金：0万元。

区级项目主管部门：中共梅州市梅江区委组织部（公章）

填报人姓名：罗韵韵

联系电话：2196822

填报日期：2025.7.28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驻镇（村）干部工作补贴，按照每人每天100元，每月驻镇（村）时间25日核算；乡镇补贴，按每人每月400元核算。

1、至2023年9月底，我区共选派驻镇（村）干部36名，符合发放工作补贴条件的35人（1名驻社区第一书记不符合发放条件），符合发放乡镇补贴的26人（驻街道干部10人不享受乡镇补贴），全年共需资金117.48万元。

2、2023年新增4个集体经济试点村，拟选派3名驻村第一书记（其中1个村已选派第一书记），全年共需资金10.44万元。

3、按照近年工作惯例，每年新增3个左右集体经济试点村，动态排查确定3个左右软弱涣散村，均需选派第一书记。2024年约新增6名驻村干部，全年共需资金20.88万元。

以上三项合计148.8万元，所需资金由区级财政负担。具体支出按每月实有人数结算。

**（二）财政资金情况**

项目总金额 ：148.8万元，其中：省财政拨款：0万元 ；市财政拨款：0万元；区财政拨款 ：148.8万元；其他资金：0万元。实际分配下达：区级资金96.66万元。实际支出金额：区级资金96.66万元。

**（三）绩效目标**

用于保障驻镇帮扶工作队员和驻村第一书记的工作补贴和乡镇补贴，加强对下派干部的关心关爱，激励下派干部担当作为。

二、绩效自评工作组织情况

实行统一管理、严格程序、严格按照本单位“内部控制制度”合理规划和安排，专款专用。

三、绩效自评结论

优秀。

四、绩效指标分析

**（一）决策分析**

**1、项目立项情况**

（1）论证决策

本单位依据2024年梅江区区级项目支出预算申报表及相关政策文件依据，合理分配、申报，用于组织事务工作。

（2）目标设置

2024年，我部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区委组织部“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各部门各项工作均有相应的绩效目标设置，与各部门职责、年度工作任务相符合，并作为长期实施规划设置合理，目标与2024年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目标设置合理、有效。

（3）保障措施

我部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方式均符合相关制度规定，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重大项目支出经过评估论证和必要决策程序，不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的情况。

2**、资金落实情况**

（1）资金到位

我部专项资金完成情况良好，所有资金均足额到位。

（2）资金分配

我部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合规，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实施、调整、完成验收等均履行了相应手续，并及时拨付到位。

**（二）管理分析**

**1、资金管理**

（1）资金支付

我部专项资金支付完成情况良好。

（2）支出规范性

我部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方式均符合相关制度规定，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重大项目支出经过评估论证和必要决策程序，不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的情况。

**2、事项管理**

（1）实施程序

我部经济支出对各部门、工作环节及岗位需求协调经费、调整支出。我部有健全的核算支出制度，各项支出项目经由部务会审议通过后支出。

（2）管理情况

我部对所有实施项目建立了有效管理机制，区本级层面执行情况良好，同时通过汇报、现场核查等方式，对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的使用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开展定期或不定期检查，保障资金支付进度和项目实施进度。

**（三）产出分析**

**1、经济性**

我部2024年整体绩效基本完成，设定的绩效指标依据整体绩效目标制定清晰整体绩效目标情况明细。各项工作成果均可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绩效指标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并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基本匹配。

**2、效率性**

我部2024年度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

**（四）效益实现度分析**

**1、效果性**

为激励驻镇帮扶工作队员和驻村第一书记担当作为，为乡村振兴、集体经济发展、提升基层党组织组织力等工作提供必要的保障，让下派干部安心工作，扎根基层。

**2、公平性**

我部全年各项工作做到“急公众之所急，想公众之所想，谋公众之所求，解公众之所困”，切实围绕“我为群众办实事”，做到认真倾听公众意愿，解决公众实际困难，群众满意度评价调查情况达100%。

五、主要绩效

2024年，区委组织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聚焦省委“1310”具体部署和市委、区委工作要求，推动组织工作融入中心大局、服务基层一线，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梅江实践提供坚强组织保证。

1. 存在问题

我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进展，但距离财政部门的要求以及仍有很大差距，多个方面都存在着不足之处需要完善。一是评价指标体系需要完善。财政支出评价对象设计行业多、项目之间差异性较大，目前虽然财政部门已经发布了共性指标但真正体现到项目效果的个性指标，由于设置难度较大，还不能全方位落实到目前的工作开展。二是在部门绩效管理方面工作。缺乏管理知识足够全面充沛的管理部门，人员也较为缺乏，难以持续进行，现阶段所开展的绩效评价工作大多数为各级专项项目工作的绩效评价工作，对部门整体支出的绩效评价工作还没有具体的、科学的方案和方法。接下来我部将提高绩效评价认知，充实管理知识及人才培养，完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制度。

1. 改进建议，下一步工作计划

2025年我部将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逐步将绩效管理涵盖所有财政资金项目，在扩大绩效管理范围，绩效评价结果运用等方面逐步提高加强，推动绩效管理水平整体提升。

（一）扩大绩效管理范围

按照习近平总书记在十九大报告中提出的“建立全面规范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和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我部将在以后年度中进一步扩大绩效管理范围，探索实施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目标管理，逐步实施整体支出评价。

（二）积极运用绩效评价结果

建立绩效评价结果反馈与整改、激励制度，进一步完善绩效评价结果的反馈和运用机制，将绩效结果向社会逐步公开，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安排以后年度预算的重要依据,切实发挥绩效评价工作的应用作用。

（三）加强培训指导

希望财政部门多组织一些学习、讲座等，加大对财预算单位绩效评价的人员培训力度，进一步统一认识，充实业务知识。